

证券代码：601998

证券简称：中信银行

编号：临2019-027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19年4月8日以书面形式发出有关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19年4月25日在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9号以现场会议形式完成一次监事会会议召开并形成决议。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8名，实际参会监事8名，其中现场参会监事6名，贾祥森监事、程普升监事因事分别委托郑伟监事、陈潘武监事代为出席并表决。刘成监事长主持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

根据表决情况，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信银行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监事会就《中信银行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以下简称“季度报告”）出具审核意见如下：

- 1、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符合本行章程和本行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 2、季度报告在编排顺序、格式和内容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本行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 3、监事会出具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本行相关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特此公告。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4月26日